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教务处

陕商院教〔2015〕4号

关于对张一卓期末考试作弊的处理决定

各教学单位：

在1月7日下午14:30—16:30的专科大学英语考试中，信息与工程学院建工T1301班学生张一卓（学号133812）携夹带作弊被学校巡考老师发现，当场取消考试资格。事后经过学院的批评教育，张一卓同学对自己的错误行为有了较为深刻认识。根据陕商院教〔2014〕81号《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学生考试违纪处理规定》第五条第二款、第六条之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给予张一卓记过处分，该门课程成绩以零分计算。



抄送： 校领导；
党政办，处领导。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教务处

2015年1月7日印
